

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
持股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，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,500万元（含本数）且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/股。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4-007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4年2月7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牛文文	33,779,475	20.18
2	蓝创文化传媒（天津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0,621,261	6.35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3	天津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,459,071	3.26
4	阮晋	3,301,900	1.97
5	崔子浩	2,647,800	1.58
6	谢朝华	1,808,950	1.08
7	崔风华	1,570,700	0.94
8	苗晓博	1,374,000	0.82
9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,304,845	0.78
10	王涛亚	1,181,900	0.71

二、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蓝创文化传媒（天津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0,621,261	7.49
2	牛文文	8,444,869	5.95
3	天津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,459,071	3.85
4	阮晋	3,301,900	2.33
5	崔子浩	2,647,800	1.87
6	谢朝华	1,808,950	1.27
7	崔风华	1,570,700	1.11
8	苗晓博	1,374,000	0.97
9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,304,845	0.92
10	王涛亚	1,181,900	0.83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3日